

证券代码： 300962

证券简称： 中金辐照

公告编号： 2023-059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届满，为保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监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金渊锚先生、崔扬先生、张经恒先生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同意提名金渊锚先生、崔扬先生、张经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上述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不低于监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

附件：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金渊锚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9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专员；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中鑫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副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中鑫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总经理、中鑫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处长级干部；2022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渊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控股股东任职以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
执行人。

2. 崔扬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
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中国黄金
集团公司（股份公司）投资管理部业务专员；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股份公司）战略投资部工程管理处
副处长；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股份公
司）战略投资部工程管理处处长；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
中国黄金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战略投资和经营管理部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控股股东
任职以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
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
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
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
行人。

3. 张经恒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中级质量工程师。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苏司

兰能源（天津）有限公司发货组长；2010年10月至2012年10月，任深圳金鹏源运行值班员；2012年10月至2019年8月，历任深圳金鹏源质量管理员、统计分析员、运营管理部经理助理。2019年8月至2023年1月，任中金辐照运营管理部及投资发展部副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中金辐照运营管理部副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中金辐照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经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